

农业 农村 部
国家 发展 改革 委
科 技 部
财 政 部
商 务 部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国家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文件

农发〔2019〕1号

关于印发《国家质量兴农战略规划
(2018—2022年)》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农业农村(农牧)厅(委、局),发展改革委,科技厅(委、局),财政厅(局),商务主管部门,市场监管局(厅、委),粮食和储备局(粮食局):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实施质量兴农战略的决策部署,加快推进农业高质量发展,农业农村部、国家发展改革委、科技

部、财政部、商务部、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国家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制定了《国家质量兴农战略规划(2018—2022年)》，现印发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农业农村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

科技 部

财 政 部

商 务 部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国家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2019年2月11日

国家质量兴农战略规划

(2018—2022 年)

2019 年 2 月

目 录

前 言	6
第一篇 规划背景	7
第一章 重大意义	7
第二章 发展现状	9
第三章 发展机遇	11
第二篇 总体要求	12
第四章 指导思想和基本原则	12
第一节 指导思想	12
第二节 基本原则	12
第五章 发展目标	13
第六章 基本路径	15
第三篇 重点任务	16
第七章 加快农业绿色发展	17
第一节 调整完善农业生产布局	17
第二节 节约高效利用水土资源	17
第三节 科学使用农业投入品	18
第四节 全面加强产地环境保护与治理	19
第八章 推进农业全程标准化	20
第一节 健全完善农业全产业链标准体系	20
第二节 引进转化国际先进农业标准	21
第三节 全面推进农业标准化生产	21
第九章 促进农业全产业链融合	22
第一节 深入推进产加销一体化	22
第二节 强化产地市场体系建设	23
第三节 加快建设冷链仓储物流设施	23
第四节 创新农产品流通方式	24
第五节 培育新产业新业态	24
第十章 培育提升农业品牌	26
第一节 构建农业品牌体系	26
第二节 完善品牌发展机制	26
第三节 加强品牌宣传推介	27
第四节 打造国际知名农业品牌	27

第十一章	提高农产品质量安全水平	28
第一节	加强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	28
第二节	提高农产品质量安全执法监管能力	29
第三节	强化农产品质量安全风险评估及预警	30
第十二章	强化农业科技创新	32
第一节	加强质量导向型科技攻关	32
第二节	加快提升农机装备质量水平	32
第三节	大力推广绿色高效设施装备和技术	33
第四节	加快数字农业建设	33
第十三章	建设高素质农业人才队伍	34
第一节	发挥新型经营主体骨干带动作用	34
第二节	壮大新型职业农民队伍	35
第三节	培育专业化农业服务组织	35
第四节	打造质量兴农的农垦国家队	36
第四篇	规划实施	37
第十四章	完善质量兴农政策体系	37
第一节	加大农业绿色高效生产支持力度	37
第二节	强化用地等配套政策保障	38
第十五章	构建质量兴农评价体系	38
第一节	科学构建评价指标	38
第二节	强化指标数据采集	38
第三节	开展第三方评价	38
第十六章	建立质量兴农考核体系	39
第一节	强化考核监督	39
第二节	完善激励约束机制	39
第十七章	健全质量兴农工作体系	40
第一节	加强组织领导	40
第二节	落实各方管理责任	40
第三节	强化法治保障	40
第四节	动员社会参与	41

前 言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我国社会主要矛盾已经转化为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和不平衡不充分的发展之间的矛盾，我国经济已由高速增长阶段转向高质量发展阶段。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深刻把握新时代我国经济社会发展的历史性变化，明确提出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加快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必须深化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走质量兴农之路。只有坚持质量第一、效益优先，推进农业由增产导向转向提质导向，才能不断适应高质量发展的要求，提高农业综合效益和竞争力，实现我国由农业大国向农业强国转变。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依据《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意见》和《乡村振兴战略规划（2018—2022 年）》，特编制《国家质量兴农战略规划（2018—2022 年）》。

本规划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做好“三农”工作、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重要论述精神，按照高质量发展的要求，围绕推进农业由增产导向转向提质导向，突出农业绿色化、优质化、特色化、品牌化，优化农业要素配置、产业结构、空间布局、

管理方式，推动农业全面升级、农村全面进步、农民全面发展。

本规划明确了未来五年实施质量兴农战略的总体思路、发展目标和重点任务，部署了若干重大工程、重大行动、重大计划，是指导各地区各部门实施质量兴农战略的重要依据。

第一篇 规划背景

当前，我国农业正处在转变发展方式、优化产业结构、转换增长动力的攻关期。实施质量兴农战略，实现农业由总量扩张向质量提升转变，是党中央、国务院科学把握我国社会主要矛盾转化和农业发展阶段作出的重大战略决策。要着眼乡村全面振兴和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切实增强责任感、使命感、紧迫感，不断推进质量兴农取得实效。

第一章 重大意义

实施质量兴农战略是满足人民群众美好生活需要的重大举措。民以食为天。随着我国进入上中等收入国家行列，城乡居民消费结构不断升级，对农产品的需求已经从“有没有”“够不够”转向“好不好”“优不优”。实施质量兴农战略，增加优质农产品和农业服务供给，有利于更好地满足城乡居民多层次、个性化的消费需求，增强人民群众的幸福感和获得感。

实施质量兴农战略是推动国民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基础支撑。务农重本，国之大纲。现代农业体系是现代化经济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随着我国经济进入高质量发展阶段，补齐农业短板、促进农业高质量发展的要求更加迫切。实施质量兴农战略，加快构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生产体系、经营体系，有利于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推动经济发展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动力变革，进一步夯实国民经济高质量发展基础。

实施质量兴农战略是实现乡村振兴的有力保障。产业兴，则乡村兴。随着乡村振兴战略的实施，乡村产业对农业农村现代化的基础支撑作用更加凸显。实施质量兴农战略，提高农业发展质量和效益，有利于促进农业全面转型升级，增强发展的内生动力和可持续性，为乡村振兴提供新动能、开拓新局面。

实施质量兴农战略是建设农业强国的必由之路。质量就是竞争力。一个国家农业强不强，归根到底得用质量来衡量。随着国际国内两个市场深度融合，我国农业面临的外部竞争压力越来越大，为全球农业提供中国智慧和中国方案的舞台也越来越大。实施质量兴农战略，做大做强优势特色产业，打造中国农业品牌，探索走出一条中国特色农业现代化道路，有利于提高我国农业竞争力，实现由农业大国向农业强国转变。

实施质量兴农战略是促进农民增收致富的有效途径。质量就是效益。随着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深入推进，提

质增效越来越成为支撑广大农民收入增长的关键。实施质量兴农战略，拓展农业增值空间，培育农民持续增收新的增长点，有利于亿万农民分享农业高质量发展成果，让农业成为有奔头的产业，让农民成为有吸引力的职业，让农村成为安居乐业的美丽家园。

第二章 发展现状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持把解决好“三农”问题作为全党工作重中之重，不断推动“三农”工作理论创新、实践创新、制度创新，我国农业现代化建设取得举世瞩目的成就，农业综合生产能力大幅提高，农村改革深入推进，农民收入持续增加，“三农”发展呈现稳中向好、稳中向优的良好态势，为国民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农业发展取得巨大进步，推动农业进入高质量发展阶段。农业生产布局逐步优化，粮食生产功能区、重要农产品生产保护区划定建设有序推进，特色农产品优势区创建迈出实质性步伐，优质农产品生产布局初步形成。农业资源利用率明显提高，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提高到 0.548，提前三年实现化肥农药使用量零增长，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农膜回收率均超过 60%，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率超过 80%。设施装备和技术支撑更加有力，建成高标准农田 5.6 亿亩，主要农作物良种覆盖率稳定在 96%以上，农业科技进步贡献率达到 57.5%，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达到 66%，推广

测土配方施肥近 16 亿亩。适度规模经营格局初步形成，新型经营主体总量达到 850 万家，土地托管、服务联盟、产业化联合体等多种形式适度规模经营迅速发展，土地适度规模经营比重超过 40%。产业效益稳步提升，种养殖业结构调整取得明显成效，农产品加工业产值与农业总产值之比达到 2.2：1，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总产值年均增长超过 9%，涌现了一批知名农业品牌。农产品质量安全水平稳中向好，全国农产品质量安全例行监测合格率连续 5 年稳定在 96%以上，绿色农产品、有机农产品和地理标志农产品数量达到 3.6 万个。

与此同时，推进农业高质量发展仍然面临一系列问题和挑战，主要表现在：农业由增产导向转向提质导向的理念尚未普及，农产品生产结构与市场不匹配，绿色优质特色产品还不能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需求；农产品按标生产的制度体系还不健全，执法监管力量薄弱，质量安全风险隐患犹存；农业生产经营方式相对粗放，部分地区资源过度消耗、产地环境治理难度大，资源环境约束日益趋紧；农业科技重大原创性前沿性成果不多，科技立项与评价机制不健全，科技和生产“两张皮”现象突出；一二三产业融合深度不够，农产品深加工发展滞后，产销市场衔接不畅；农业大而不强、多而不优问题依然存在，部分产品进口依存度偏高，农业国际竞争力亟待提高。

第三章 发展机遇

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为质量兴农提供了重大历史机遇。乡村振兴战略作为新时代“三农”工作的总抓手已经明确写入党章，成为全党的共同意志。城乡融合发展的政策体系逐步建立，农业农村优先发展成为重大政策导向，为加快构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生产体系、经营体系，持续提高农业创新力、竞争力和全要素生产率，提供了强有力的政治保障和制度保障。

居民消费结构升级为质量兴农提供了广阔市场空间。我国人均国内生产总值已接近 9000 美元，居民收入水平不断提高，中等收入群体不断壮大，消费层次由温饱型向全面小康型转变，优质农产品和农业多功能需求显著提高，为农业从增产导向转向提质导向提供了强劲动力和发展空间。

各地的实践探索为质量兴农提供了丰富经验。近年来，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深入推进，农业结构调整不断取得新进展，农业绿色发展实现良好开局。各地在实践中探索出诸多行之有效的做法，创造了一批可复制、可推广的成功模式，为加快推进质量兴农提供了丰富的实践经验和路径借鉴。

综合判断，今后五年是推进农业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战略机遇期，必须遵循农业发展规律和时代要求，顺势而为，抓住机遇，迎接挑战，全面推进农业发展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动力变革，努力开创质量兴农新局面，为乡村全面振兴和农业农村现代化夯实基础。

第二篇 总体要求

坚持目标导向，明确实施质量兴农战略的指导思想、基本原则，明确到 2022 年的发展目标，为推进质量兴农制定清晰的“时间表”“路线图”。

第四章 指导思想和基本原则

第一节 指导思想

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面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践行新发展理念，强化创新驱动和提质导向，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为总抓手，以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优化农业农村要素配置、产业结构、空间布局、管理方式为关键点，着力优环境、促融合、管安全、强科技、育人才，大力推进农业绿色化、优质化、特色化、品牌化，加快推动农业发展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动力变革，全面提升农业质量效益和竞争力，为更好满足人民美好生活需要和推进乡村全面振兴提供强有力支撑。

第二节 基本原则

——坚持质量第一，效益优先。准确把握质量兴农的科学内涵，强化全产业链开发、优质优价导向，聚焦产地加工、冷链物流、品牌建设等薄弱环节，推进生产、加工、流通、营销产业链全面升级，促进一二三产业深度融合，提升农业发展整体效益。

——坚持政府引导，产管并重。做好顶层设计，完善政策体系，强化宏观调控，更好地发挥政府政策引导作用。坚持“产出来”与“管出来”相结合，严格执法监管，维护公平有序的市场环境。

——坚持绿色引领，持续发展。落实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以绿色发展引领质量兴农，推进农业投入品减量化、生产清洁化、废弃物资源化、产业模式生态化，促进农业农村发展与生态环境保护协调统一。

——坚持市场主导，农民主体。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促进城乡要素自由流动、平等交换，用市场机制、价格手段倒逼农业转型升级、提质增效。充分尊重农民意愿，切实发挥农民主体作用，调动农民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让质量兴农成果惠及亿万农民。

第五章 发展目标

到 2022 年，质量兴农制度框架基本建立，初步实现产品质量高、产业效益高、生产效率高、经营者素质高、国际竞争力强，农业高质量发展取得显著成效。

——产品质量高。优质农产品供给数量大幅提升，口感更好、品质更优、营养更均衡、特色更鲜明，有效满足个性化、多样化、高品质的消费需求，农产品供需在高水平上实现均衡发展。农产品质量安全例行监测总体合格率稳定在 98% 以上，绿色、有机、地理标志、良好农业规范农产品认证登记数量年均增长 6%。

——产业效益高。一二三产业深度融合，农业多种功能进一步挖掘，农业分工更优化、业态更多元，低碳循环发展水平明显提升，农业增值空间不断拓展。规模以上农产品加工业产值与农业总产值之比达到 2.5：1，畜禽养殖规模化率达到 66%，水产健康养殖示范面积比重达到 65%。

——生产效率高。农业劳动生产率、土地产出率、资源利用率全面提高，农业劳动生产率达到 5.5 万元/人，土地产出率达到 4000 元/亩，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达 71%，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达到 0.56，主要农作物化肥、农药利用率达到 41%。

——经营者素质高。爱农业、懂技术、善经营的高素质农民队伍不断壮大，专业化、年轻化的新型职业农民比重大幅提升，新型经营主体、社会化服务组织更加规范，对质量兴农的示范带动作用不断增强。培育新型职业农民 500 万人以上，高中以上文化程度职业农民占比达到 35%；县级以上示范家庭农场、国家农民专业合作社示范社认定数量分别达到 100000 家、10000 家。

——国际竞争力强。国内农产品品质和农业生产服务比较优势明显提高，统筹利用两种资源、两个市场能力进一步增强。培育形成一批具有国际竞争力的大粮商和跨国涉农企业集团，农业“走出去”步伐加快，农产品出口额年均增长 3%。

到 2035 年，质量兴农制度体系更加完善，现代农业产

业体系、生产体系、经营体系全面建立，农业质量效益和竞争力大幅提升，农业高质量发展取得决定性进展，农业农村现代化基本实现。

专栏1 质量兴农主要指标				
类型	指标	2017年 基期值	2022年 目标值	指标 属性
产品质量高	农产品质量安全例行监测总体合格率（%）	97.1	>98	预期性
	绿色、有机、地理标志、良好农业规范农产品的认证登记数量年均增长（%）	6	6	预期性
产业效益高	规模以上农产品加工业产值与农业总产值之比	2.2:1	2.5:1	预期性
	畜禽养殖规模化率（%）	58	66	约束性
	水产健康养殖示范面积比重（%）	55	65	预期性
生产效率高	农业劳动生产率（万元/人）	3.4	5.5	预期性
	土地产出率（元/亩）	3200	4000	预期性
	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	66	71	预期性
	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	0.548	0.56	预期性
	主要农作物农药利用率（%）	38.8	41	预期性
	主要农作物化肥利用率（%）	37.8	41	预期性
经营者素质高	国家农民专业合作社示范社认定数量（家）	6284	10000	预期性
	年均培育新型职业农民人次（万人次）	100	100	约束性
国际竞争力强	农产品出口额年均增长（%）	3.5	3	预期性

第六章 基本路径

——绿色化。大力推进投入品减量化、生产清洁化、废弃物资源化、产业模式生态化。加快推广节水节肥节药绿色技术，积极推动水土资源节约和化肥、农药高效利用，全面开展农业环境污染防治，着力推进农作物秸秆、畜禽粪污、废旧农膜、农药包装废弃物、农林产品加工剩余物资源化利用，加快发展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生态保育型农业。

——优质化。加强优质农产品品种研发推广，构建优势

区域布局和专业化生产格局，打造一批特色农产品优势区，稳定发展优质粮食等大宗农产品，积极发展优质高效“菜篮子”产品，扩大优质肉牛肉羊生产，大力促进奶业振兴，发展名优水产品，加快发展现代高效林草业。

——**特色化**。深入开展特色农林产品种质资源保护，挖掘特色农业文化价值，打造一批彰显地域特色、体现乡村气息、承载乡村价值、适应现代需要的特色产业，形成一批具有鲜明地域特征、深厚历史底蕴的农耕文化名片。推进特色产业精准扶贫，促进贫困群众从产业发展中获得持续稳定收益。

——**品牌化**。大力推进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企业品牌、农产品品牌建设，打造高品质、有口碑的农业“金字招牌”。广泛利用传统媒体和“互联网+”等新兴手段加强品牌市场营销，讲好农业品牌的中国故事。强化品牌授权管理和产权保护，严厉惩治仿冒假劣行为。

第三篇 重点任务

坚持问题导向，重点推进农业绿色发展、农业全程标准化、农业全产业链融合、农业品牌培育提升、农产品质量安全水平提升、农业科技创新、高素质人才队伍建设，持续提高农业创新力、竞争力、全要素生产率，打造质量兴农升级版。

第七章 加快农业绿色发展

第一节 调整完善农业生产布局

立足匹配水土资源，落实主体功能定位，明确优化发展区、适度发展区、保护发展区，实现保供给和保生态有机统一。加快划定粮食生产功能区、重要农产品生产保护区，实施两区“建管护”工程，2022 年完成 9 亿亩粮食生产功能区、2.3 亿亩重要农产品生产保护区建设任务。持续创建特色农产品优势区，充分发挥示范引领作用，2022 年特色农产品优势区达到 300 个以上。优化生猪养殖布局，引导畜禽养殖向环境容量大的地区转移，加快北方农牧交错带肉牛肉羊产业发展，巩固发展奶牛优势产区，打造我国黄金奶源带。与国土空间规划有效衔接，依法制定出台养殖水域滩涂规划，在确定水域滩涂承载力和环境容量基础上，合理划定水产养殖区、布局限养区、明确禁养区。压减内陆和近海捕捞强度，科学划定江河湖海限捕禁捕区域，在长江流域水生生物保护区实施全面禁捕。建设海洋牧场和渔港经济区，打造海外渔业综合服务基地。

第二节 节约高效利用水土资源

严守耕地红线，全面落实永久基本农田特殊保护制度。优先在粮食生产功能区、重要农产品生产保护区大规模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完善建设标准，探索以县（市、区）为单位整体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模式。深入开展耕地质量保护与提升行动，2022 年全国耕地质量平均比 2015 年提高 0.5 个

等级以上。加强东北黑土地保护利用，持续推进耕地轮作休耕制度试点。实施“华北节水压采、西北节水增效、东北节水增粮、南方节水减排”等规模化高效节水灌溉，加强节水灌溉工程建设和节水改造，到 2020 年基本完成大型灌区续建配套和节水改造任务，有效减少农田退水对水体的污染。同时按照“先建机制、后建工程”的要求，深化推进农业水价综合改革，农田水利工程设施完善的地区要率先实现改革目标。完善农田灌排工程体系，推行农业灌溉用水总量控制和定额管理，建设高标准节水农业示范区，继续实施华北等地下水超采区综合治理，2022 年全国农业节水灌溉面积达到 6.5 亿亩。推广抗旱节水、高产稳产品种，集成推广深耕深松、保护性耕作、水肥一体化等技术，提高土壤蓄水保墒能力。

第三节 科学使用农业投入品

深入推进化肥减量增效行动，全面推进测土配方施肥，在果菜茶种植优势突出、有机肥资源有保障、产业发展有一定基础的地区，选择重点县（市、区）开展有机肥替代化肥试点，到 2022 年测土配方施肥技术覆盖率达到 90%以上。完善农药风险评估技术标准体系，加快实施化学农药减量替代计划，统筹实施动植物保护能力提升工程，到 2022 年主要农作物病虫害专业化统防统治覆盖率达到 40%以上。实施绿色防控替代化学防治行动，建设 300 个绿色防控示范县，主要农作物病虫绿色防控覆盖率达到 50%以上。加强动物疫

病综合防治能力建设，严格落实兽药使用休药期规定，规范使用饲料添加剂，减量使用兽用抗菌药物。

第四节 全面加强产地环境保护与治理

深入实施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开展土壤污染状况详查，严格工业和城镇污染物处理和达标排放。编制实施耕地土壤环境质量分类清单，开展污染耕地分类治理和农产品产地土壤重金属污染综合防治，到 2022 年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达到 90%以上。继续支持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以东北、华北地区为重点整县推进秸秆综合利用，优先支持农作物秸秆就地还田，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率达到 86%以上。以畜牧大县为重点，开展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达到 75%以上。完善“使用者归集、政府扶持与市场运作相结合”的废旧农膜和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处理体系，开展“谁生产、谁回收”的生产者责任延伸试点，在农膜使用量较高的省份整县推进农膜回收利用，重点用膜区域农膜回收率达到 82%以上。大力推进种养结合型循环农业试点，集成推广“猪-沼-果”、稻鱼共生、林果间作等成熟适用技术模式，加快发展农牧配套、种养结合的生态循环农业。

专栏2 农业绿色发展重大工程

1.高标准农田建设。大规模开展农田土地平整、土壤改良、灌溉排水、田间道路、防护林网、输配电设施等建设，到2022年，建成10亿亩集中连片、旱涝保收、高产稳产、生态友好、适宜机械化作业的高标准农田。

2.特色农产品优势区创建。到2022年，创建并认定300个以上国家级特色农产品优势区，加大对特色农产品优势区品牌的宣传和推介力度，打造一批“中国第一、世界有名”的特色农产品品牌，促进优势特色农业产业做大做强，提高特色农产品的供给质量和市场竞争力。

3.东北黑土地保护。以耕地质量建设和黑土地保护为重点，统筹土、肥、水、种及栽培等生产要素，到2022年在东北4省（区）开展1亿亩黑土地保护与利用，黑土区耕地质量平均提高1个等级以上。

4.农业绿色发展提升行动。深入推进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果菜茶有机肥替代化肥、病虫绿色防控替代化学防治、东北地区秸秆处理、农膜回收和以长江为重点的水生生物保护，从源头上确保优质绿色农产品供给。到2022年主要农作物化肥、农药利用率达到41%以上，秸秆综合利用水平达到86%，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达到75%以上，重点用膜区域农膜回收率实现82%。建设300个病虫绿色防控示范县，探索总结技术模式和组织方式。认定100个左右农业可持续发展试验示范区（农业绿色发展先行区），形成一批可复制、可推广典型经验和模式。

5.环境突出问题治理。扩大面源污染综合治理、华北地下水超采区治理实施范围。到2022年建设一批农业面源污染综合治理示范区，华北地区在正常来水情况下大部分地区地下水实现采补平衡，形成一批耕地重金属污染治理技术模式。

6.动植物保护能力提升。针对动植物保护体系、外来生物入侵防控体系的薄弱环节，通过工程建设和完善运行保障机制，形成监测预警体系、疫情灾害应急处置体系、农药风险监控体系和联防联控体系。

第八章 推进农业全程标准化

第一节 健全完善农业全产业链标准体系

加快建立与农业高质量发展相适应的农业标准及技术规范。全面完善食品安全国家标准体系，加快制定农兽药残

留、畜禽屠宰等国家标准，到 2022 年，制修订 3500 项强制性标准。补充完善种子、肥料、农药、兽药、饲料等农业投入品质量标准、质量安全评价技术规范及合理使用准则。建立健全农产品等级规格、品质评价、产地初加工、农产品包装标识、田间地头冷库、冷链物流与农产品储藏标准体系。构建现代农业工程标准体系，提高工程建设质量和投资效益。

第二节 引进转化国际先进农业标准

加快国内外标准全面接轨，实施“一带一路”农业标准互认协同工程，在适宜地区全面转化推广国际先进农业标准，推动内外销产品“同线同标同质”，加快推动我国农产品质量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强化国际标准专业化技术专家队伍建设，深入参与国际食品法典委员会、《国际植保公约》等机制下的涉农国际标准规则制定和转化运用。支持企业申请国际通行的农产品认证，促进政府间标准互认合作。

第三节 全面推进农业标准化生产

建立生产记录台账制度，加快推进规模经营主体按标生产。实施农产品质量全程控制生产基地创建工程，促进产地环境、生产过程、产品质量、包装标识等全流程标准化。在“菜篮子”大县、畜牧大县和现代农业产业园全面推行全程标准化生产，到 2022 年创建 100 个国家区域性良种繁育基地、800 个绿色食品原料标准化生产基地、120 个有机农产品生产基地、500 个畜禽养殖标准化示范场、2500 个以上水产健

康养殖示范场，大力发展绿色、有机、地理标志等优质特色农产品。

专栏3 农业全程标准化重大工程

1. 农业标准化提升行动。对标国际先进标准，加快优质大宗农产品和特色产品生产标准制修订，构建形成覆盖农业生产、经营各环节的标准体系，全面推行标准化生产。到2022年，制修订农药残留限量标准3000项、兽药残留限量标准500项、其他行业标准1000项，基本消除生产经营环节标准空白。

2. 农产品认证登记发展计划。积极推动发展绿色、有机、地理标志等优质特色农产品。支持企业申请国际通行的农产品认证，促进政府间标准互认合作。到2022年，绿色食品、有机农产品和地理标志农产品总数达到45000个。

第九章 促进农业全产业链融合

第一节 深入推进产加销一体化

开展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推进行动，以加工业为纽带，推进产业交叉融合，建设一批农村产业融合发展先导区、示范园、农业产业化联合体。统筹农产品初加工、精深加工和综合利用加工协调发展，促进农产品加工就地就近转化增值，到2022年规模以上食用农产品加工企业自建及订单基地拥有率达到65%。支持各类新型经营主体建立低碳低耗循环高效的绿色加工体系，发展中央厨房等新型经营模式。组织实施产业兴村强县行动，打造一批现代农业产业园和农村产业融合利益共同体。支持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完善产业链，鼓励互联网企业参与产加销环节，稳定拓展农产品加工企业与各类经营主体间的供销关系、契约关系和资本联结关

系，构建紧密型利益联结机制。

第二节 强化产地市场体系建设

加快建设布局合理、分工明确、优势互补的全国性、区域性和田头三级产地市场体系。以优势农产品主产区为重点，建设全国性农产品产地市场，提升价格形成中心、产业信息中心、物流集散中心、科技交流中心和会展贸易中心功能。以特色农产品优势区为重点，改造提升区域性农产品产地市场，配套建设冷藏冷冻、物流配送、信息服务、电子结算、电子监控等基础设施。在村镇生产集中度高、市场基础良好的地区，加快建设田头市场，实施田头市场标准化建设工程，重点开展地面硬化、称重计量、商品化处理、贮藏保鲜、质量检测、信息服务等基础设施建设。引导各地将扶贫专项资金、涉农整合资金、对口帮扶资金支持产地市场体系建设。

第三节 加快建设冷链仓储物流设施

针对不同农产品特性和储运要求，以冷链仓储建设为重点，加快完善农村物流基础设施网络，探索建立“全程温控、标准健全、绿色安全、应用广泛”的农产品全程冷链物流服务体系。重点加强农产品产地市场预冷、储藏、保鲜等物流基础设施建设，降低流通损耗。加强全国性、区域性农产品产地批发市场和田头市场升级改造，提升清洗、烘干、分级、包装、贮藏、冷冻冷藏、查验等设施水平，配备完善尾菜等废弃物分类处置和污染物处理设施，提高农产品冷链保鲜流

通比例。支持流通企业拓展产业链条，建立健全停靠、装卸、商品化处理、冷链设施，加强适应市场需求的流通型冷库建设，发展多温层冷藏车等。研发推广经济适用型全程温度监控设备，建设具有集中采购、跨区域配送能力的现代化产地物流集散中心。

第四节 创新农产品流通方式

加快推进农产品按规格品质分级整理、分类包装，减少产销衔接环节，提高产销衔接效率。探索建立农产品产销对接服务体系，引导鼓励家庭农场、农民专业合作社依托产业化龙头企业，发展订单农业、定制农业。积极搭建农产品产销对接平台，扩大农超、农社、农企、农校等对接范围，充分发挥中国国际农产品交易会、中国农民丰收节等展会和重大活动的平台作用。创新产销对接方式，推进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谋划推动“互联网+”农产品出村工程，鼓励小农户和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与电商平台对接，发展农产品电子商务，加快拍卖、电子结算、直供直销、连锁经营等新流通方式推广运用。深入开展贫困地区“产品出村、助力脱贫”农产品产销对接行动，构建长期稳定的产销衔接机制。开发多种形式特色农产品营销促销平台。深入推进信息进村入户工程，完善农产品电子商务服务功能。

第五节 培育新产业新业态

推动科技、教育、人文等元素融入农业，发展共享农庄、体验农场、创意农业和特色文化产业等新业态。推广分享农

业、众筹农业等基于互联网的新型农业产业模式，汇集线上线下资源，推动生产者、消费者、服务者的多维度深层次对接。大力发展农业生产租赁业，探索建立托管经营等多元化农业服务业。实施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精品工程，深入发掘农业农村的生态涵养、休闲观光、文化体验、健康养老等多种功能和多重价值，建设一批美丽休闲乡村、乡村民宿等精品项目，到 2022 年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接待游客突破 32 亿人次。实施农耕文化传承保护工程，开展农业文化遗产发掘认定，组建遗产数据库，建立信息监测和调查评估制度，探索农业文化遗产在保护中利用与传承的新机制，促进中华优秀农耕文化传承与弘扬。实施乡村就业创业促进行动，培育百县千乡万名农村创业创新带头人，建设 300 个国家农村创新创业园区（基地）。

专栏 4 农业全产业链融合重大工程

1.农产品加工业提升行动。完善农产品加工技术研发体系，依托现有农产品加工聚集区、产业园、工业园等，打造升级一批农产品精深加工示范基地，到 2022 年农产品加工转换率达到 70%。

2.农产品冷链保鲜工程。支持新型经营主体改善冷库、保鲜库、冷藏车等基础设施，到 2022 年建成一批农产品保鲜冷库，标准化农产品冷链物流运输车保有量稳步提高。

3.农产品产地市场建设工程。建设改造直接服务农户的区域性农产品产地市场和田头市场，提升农产品分等分级、预冷、初加工、冷藏保鲜、冷链物流等能力。到 2022 年建设和改造一批田头市场，促进乡村流通体系现代化。

4.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推进行动。开展全国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先导区创建，支持新型经营主体围绕挖掘优质农产品功能延长产业链、提升价值链、完善利益链，到 2022 年建成 300 个以上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和 300 个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先导区，探索多种模式的一二三产业融合机制。

5.现代农业产业园提质扩面行动。支持产业园在更高标准上促进农业生产、加工、物流、研发、示范、服务等相互融合，以优势特色产业为纽带，发挥要素集约集聚、技术贯穿渗透、市场互联互通、主体协调统筹等优势，到 2022 年创建认定 300 个左右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

6.产业兴村强县行动。坚持试点先行、逐步推开，培育壮大乡土经济、乡村产业，实现以产兴村、产村融合，提升农村产业融合发展质量和水平，到 2022 年培育和发展一批产业强、产品优、质量好、功能全、生态美的农业产业强镇，培育县域经济新动能。

第十章 培育提升农业品牌

第一节 构建农业品牌体系

实施农业品牌提升行动，培育一批叫得响、过得硬、有影响力的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企业品牌、农产品品牌，加快建立差异化竞争优势的品牌战略实施机制，构建特色鲜明、互为补充的农业品牌体系。围绕特色农产品优势区建设，塑强一批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以县域为重点加强区域公用品牌授权管理和产权保护。结合粮食生产功能区、重要农产品生产保护区和现代农业产业园建设，积极培育粮棉油、肉蛋奶等“大而优”的大宗农产品品牌。以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为主要载体，创建地域特色鲜明“小而美”的特色农产品品牌。推进农业企业与原料基地紧密结合，加强自主创新、质量管理、市场营销，打造具有较强竞争力的企业品牌。

第二节 完善品牌发展机制

建立农业品牌目录制度，组织开展目录标准制定、品牌征集、审核推荐、推选认定、培育保护等工作，发布品牌权

威索引，引导社会消费。建立健全农业品牌管理制度，推行品牌目录动态管理，对进入目录的品牌实行定期审核与退出机制。全面加强农业品牌监管，强化商标及地理标志商标注册和保护，构建我国农业品牌保护体系。加大对套牌和滥用品牌行为惩处力度，加强品牌中介机构行为监管。构建农业品牌危机处理应急机制，推进品牌危机预警、风险规避和紧急事件应对。完善农业品牌诚信体系，构建社会监督体系，将品牌信誉纳入国家诚信体系。

第三节 加强品牌宣传推介

深入挖掘品牌文化内涵，讲好农业品牌故事，充分利用各种传播渠道，大力宣传推介中国农业品牌文化。创新品牌营销方式，充分利用农业展会、产销对接会、电商等营销平台，借助互联网、大数据、云计算等现代信息技术，加强品牌市场营销，提升品牌农产品市场占有率，促进农产品优质优价。探索建立品牌农产品公共服务平台，鼓励发展一批农业品牌建设中介服务组织和服务平台，提供农业品牌设计、营销、咨询等专业服务。

第四节 打造国际知名农业品牌

聚焦重点品种，着力加强市场潜力大、具有出口竞争优势的农业品牌建设。巩固果蔬、茶叶、水产等传统出口产业优势，扩大高附加值农产品出口。建设一批出口农产品质量安全示范基地（区），支持农产品出口交易平台、境外农产品展示中心建设。加强境外农业合作示范区和农业对外开放

合作试验区建设，支持农机、种子、农药、化肥和农产品加工等优势产能国际合作。培育具有国际竞争力的大粮商和农业企业集团，推动企业抱团出海，促进产业聚集。支持鼓励有条件的农业企业参加国际知名农业展会，提升中国农业品牌影响力和号召力。

专栏 5 农业品牌培育提升重大工程

1.农业品牌提升工程。建立农业品牌目录制度，加强农业品牌认证、监管、保护各环节的规范与管理，提升我国农业品牌公信力，大力培育和推介一批优势突出、市场占有率高、竞争优势明显、文化底蕴深厚的国家级农业品牌，力争到 2022 年打造 300 个国家级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500 个企业品牌、1000 个农产品品牌。

2.农业对外合作支撑工程。支持农业对外合作企业在境内外建设育种研发、加工转化、仓储物流、港口码头等设施。打造农业企业家、技术推广专家、研究学者、行政管理人员等人才队伍，建立农业对外合作人才储备库。到 2022 年培育 5—10 家具有国际竞争力的大粮商和跨国企业集团，引进转化一批国际先进农业标准，积极开展农业技术国际合作项目。

3.特色优势农产品出口提升行动。选择一批特色鲜明、技术先进、优势明显的农产品出口大县，建设一批规模化、标准化生产基地，培育一批精通国际规则、出口规模大的龙头企业，到 2022 年建成一批出口农产品质量安全示范基地（区）。

第十一章 提高农产品质量安全水平

第一节 加强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

制定全国统一的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计划，形成以国家为龙头、省为骨干、地市为基础、县乡为补充的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网络。改进监测方法，扩大监测范围，提升抽检科学性、针对性和准确性，及时发现问题隐患。深化农产品和食用林产品质量安全例行监测和监督抽查，加强粮食质量安全

风险监测，强化监测结果通报与应用，建立健全市场计量保障体系，提升农产品监测数据质量。加强农产品质检体系建设和运行管理，强化质检机构资质认定与考核，提升农产品质检专业化水平。推动实施农产品食品检验员职业资格制度，确定一批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技术实训基地。按照“双随机”要求组织开展农业质检机构监督检查，探索建立质检机构诚信档案和重点监管名单制度，充分运用资质评审、能力验证、飞行检查等措施，强化农业质检机构证后监管。组织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技术能力验证，进一步强化检测实验室质量控制，提升检测数据可靠性。

第二节 提高农产品质量安全执法监管能力

以国家农产品质量安全县为基础，健全省、市、县、乡、村五级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体系，充实基层监管机构条件和手段。加快建设并扩建农产品质量安全指挥调度中心和监管区域服务站，建设一批监管实训基地，提升农产品质量安全跨区域协调处置能力。将农产品质量安全作为农业综合执法的重点，强化基层执法能力，会同有关部门建立农产品质量安全案件移送机制和重大案件督查督办制度，制定农产品质量安全举报奖励办法。加快农业信用体系建设，出台黑名单管理办法，实施联合惩戒。探索推进智慧监管，建设国家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管理信息平台，推动建立互联共享、上下贯通的数据链条。加快建设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示范点，形成农产品追溯与农业农村重大创建认定、农业品牌推选、农

产品认证、农业展会等工作“四挂钩”机制。推动建立食用农产品合格证制度，健全产地准出市场准入衔接机制。深入开展国家农产品质量安全县创建活动，打造农产品质量安全样板。

第三节 强化农产品质量安全风险评估及预警

完善农产品质量安全风险评估体系，深入开展生物毒素、农兽药残留、重金属、致病微生物等危害因子风险评估及对产品营养品质影响评价，全面提升我国农产品质量安全风险评估技术能力。深入推进农产品质量安全风险评估，启动农产品“一品一策”行动，制订一批农产品质量安全风险管控措施。加快建设农产品质量安全风险评估实验室和大数据平台，改善提升实验室和试验基地配套设施条件。建立农产品质量安全风险预警机制，修订农产品质量安全应急预案，组建新的农产品质量安全专家组，快速锁定风险因子，及时发布风险预警信息，有效应对农产品质量安全风险。加强农产品质量安全科技研发，加大快速检测等技术攻关力度。坚持“产、研、管、推”一体化发展，建立农产品质量安全风险防控基地，集成制定农产品全产业链质量安全管控技术措施和对策，推动风险评估服务于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和现代农业发展。

专栏6 农产品质量安全水平提升重大工程

1.农产品质量安全信用体系建设。创建农产品质量安全信用信息平台，加快建立农产品生产经营主体信用档案，提升信用管理水平。开展信用评价，完善守信联合激励和失信联合惩治机制，将信用评价结果与政策支持、经费扶持、分类监管措施等挂钩。

2.农产品质量安全提升与样板工程。支持所有“菜篮子”大县创建国家农产品质量安全县，支持扩建并建设农产品质量安全指挥调度中心、区域监管服务站和监管实训基地，认定一批国家级绿色食品原料基地，健全村级质量安全监管队伍。到2022年扩建1个部级农产品质量安全指挥调度中心，建设32个省级指挥调度中心、1.68万个监管区域服务站，建设绿色食品原料基地800个，建设10个国家农业检测基准实验室，32个农产品质量安全实训基地，覆盖主要农产品产区，建设50个农产品质量安全风险评估实验室和50个主产区实验站。

3.高效低毒低残留农兽药普及计划。支持农产品生产者使用高效低毒低残留农兽药，到2022年普及率达到60%以上，农产品中农兽药残留合格率达到98%以上。

4.农产品质量全程追溯体系建设。构建农产品追溯标准体系，完善“高度开放、覆盖全国、共享共用、通查通识”的国家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管理信息平台，并与国家重要产品追溯管理平台对接。支持县乡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机构装备条件和追溯点建设，引导规模生产经营主体实施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管理，建立追溯管理与风险预警、应急召回联动机制。健全完善农药、兽药等农业投入品追溯体系。到2022年，建设追溯示范点28万个，国家农产品质量安全县域内80%的农民专业合作社、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等规模以上主体基本实现农产品可追溯。

5.优质粮食工程。开展“中国好粮油”行动，完善粮食质量安全检验监测体系，建立专业化社会化的粮食产后服务体系，有效增加绿色优质粮食产品供给，促进种粮农民增收，推动形成新型粮食流通体系，力争到2020年全国产粮大县的粮油优质品率提高30%以上。

第十二章 强化农业科技创新

第一节 加强质量导向型科技攻关

深入实施现代种业提升工程，培育一批具有国际竞争力的种业龙头企业，推动建设种业科技强国。培育和推广口感好、品质佳、营养丰、多抗广适新品种，开展专用优质粮食作物、特色经济作物良种联合攻关，加强分子设计育种、高效制繁种、活力纯度快速检测等关键技术研发。加强特色畜禽水产良种资源保护开发利用，全面实施遗传改良计划，提升自主育种能力。以节本增效、质量提升和生态环保作为主攻方向，重点打造 20 个产学研融合的农业科技创新标杆联盟，开展农产品品质评定、安全保障、质量检测等方面共性关键技术研究、集成和示范，布局建设 40 个以上服务农产品加工和质量安全的综合性重点实验室和专业性（区域性）重点实验室，建设一批现代农业产业科技创新中心，搭建以质量提升为导向的科技经济一体化平台。积极引进国内农业发展急需的农产品精深加工、农业生物资源高效利用、农业生物安全防范等国际先进技术，带动提升我国农业科技创新应用水平。

第二节 加快提升农机装备质量水平

推进我国农机装备和农业机械化转型升级，加快高端农机装备和丘陵山区、果菜茶生产、畜禽水产养殖等农机装备的生产研发，大力推进主要农作物生产全程机械化，提升渔业船舶装备水平。到 2022 年创建 500 个主要农作物全程机

械化示范县。稳定实施农机购置补贴政策，加强绿色高效新机具新技术示范推广。推进智能农机与智慧农业协同发展，推动植保无人机、无人驾驶农机、农业机器人等新装备在规模种养领域率先应用。推进丘陵山区开展农田“宜机化”改造。

第三节 大力推广绿色高效设施装备和技术

推进设施农业工程、农机和农艺技术融合创新，积极推进农作物品种、栽培技术和机械装备集成配套。加快发展绿色高效设施农业，推广现代化集约型专用设施装备。引入物联网、人工智能等现代信息技术，加快农机装备和农机作业智能化改造。加强老旧农业设施改造更新，推动农机排放标准升级，加快新能源机械使用，全面提升节地、节水、节能、节肥、节药、抗风、抗雪能力。因地制宜，科学利用荒山、荒漠、荒滩、盐碱地、戈壁，建设规模化高效设施种养业。改造老旧果园茶园，建设一批畜禽标准化规模养殖小区，改造建设水产健康养殖场。

第四节 加快数字农业建设

完善重要农业资源数据库和台账，形成耕地、草原、渔业等农业资源“数字底图”。分品种有序推进农业大数据建设，科学调控农产品生产、加工、流通。借力互联网企业、涉农企业数据库，充分依托已有设施，构建“农业云”管理服务公共平台，提高农业行政管理和政务服务信息化水平。实施数字农业工程和“互联网+”现代农业行动，鼓励对农业生

产进行数字化改造，加强农业遥感、大数据、物联网应用，提升农业精准化水平。推进生产标准化、特征标识化、产品身份化，全面提升数字技术在农产品生产、质量监控、商贸物流领域的应用水平，实现农产品“种讲良心、卖得称心、买可放心、吃能安心”。力争到 2022 年，农业主要品种全产业链数字化覆盖率达到 30%。

专栏 7 农业科技创新重大工程

1.质量导向型科技创新行动。瞄准质量兴农的重大技术瓶颈，改善农业科技创新基础设施条件，提升现代农业科技创新能力，到 2022 年，在农业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农业绿色投入品等核心关键技术上取得突破。

2.现代种业提升工程。建立布局合理、设施完备、功能完善、机制健全的现代种业体系，建设一批优质专用农作物、畜禽、水产种质资源库（圃、场）、保护区和育种创新基地、品种性状测试鉴定中心。

3.高效农业机械化技术装备及设施集成应用。加快突破农业机械化发展瓶颈，提升农业全面机械化水平，到 2022 年，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达到 71%。引入物联网、人工智能等现代信息技术，改善设施农业生产环境，到 2022 年，新增 5000 万亩高效设施农业。

4.数字农业工程。发展数字田园、智慧养殖、智慧农机，着力促进数字技术与现代农业的深度融合，建设航空无人机、田间观测“天空地”一体化的农业遥感应用体系，到 2022 年，在大田种植、园艺设施、规模养殖等领域率先推广应用数字技术装备，数字技术应用主体劳动生产率提高 20%以上。

第十三章 建设高素质农业人才队伍

第一节 发挥新型经营主体骨干带动作用

实施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培育工程，鼓励通过多种形式开

展适度规模经营，将新型经营主体培育成为推进质量兴农的主力军。完善家庭农场人才培育机制，提升家庭农场主质量控制能力。支持农民专业合作社质量提升，鼓励发展农民专业合作社联合社和产业化联合体，示范带动区域内小农户发展优质农产品。不断壮大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建立现代企业制度，发挥龙头企业在生产、加工、销售全过程的质量控制标杆作用，提升优势主导产业整体质量水平。

第二节 壮大新型职业农民队伍

依托新型职业农民培育工程，大力实施现代青年农场主培养计划、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带头人轮训计划和农村实用人才带头人培训计划，把质量兴农的知识技能作为培训内容，年均培训新型职业农民 100 万人以上。实施卓越农林人才教育培养计划 2.0，建设一批适应农林新产业新业态发展的涉农新专业，培养一批懂农业、爱农村、爱农民的一流农林人才。推动全面建立职业农民制度，强化政策激励，引导有志青年加入职业农民队伍，鼓励大学生、返乡农民工投身质量兴农建设。鼓励各地开展职业农民职称评定试点。

第三节 培育专业化农业服务组织

健全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支持有条件的农民专业合作社、联合社、农业企业等经营性服务组织和公益性服务组织建设区域性农业社会化服务综合平台，加快建设互联互通的国家农业社会化服务平台，畅通农业生产性服务供需对接，提高服务质量兴农的能力和水平。以质量效益为关键指标，

鼓励地方探索建立生产托管服务主体名录和信用评价机制。大力发展主体多元、形式多样、竞争充分的农业社会化服务组织，推广农业生产托管等多样化服务模式，推进托管产业从粮棉油糖等大宗作物向特色经济作物、养殖业生产领域拓展。探索完善全程托管、“互联网+农机作业”“全程机械化+综合农事”等农机服务新模式，加快发展智慧农机服务合作社。支持专业化服务组织与小农户开展多种形式的联合与合作，推进农业生产全程社会化服务，帮助小农户对接市场、节本增效。

第四节 打造质量兴农的农垦国家队

充分发挥农垦组织化、规模化和产业体系健全的优势，建成一批重要农产品大型绿色生产加工基地。支持农垦率先建立农产品质量等级评价标准体系和农产品全面质量管理平台，推进标准化生产、信息化管理，健全从农田到餐桌的全面质量管理体系。以中国农垦品质为核心打造一批优质农产品品牌，做大做强做优中国农垦公共品牌。在大中城市建设一批农垦绿色产品体验中心，促进产销衔接和优质优价。培育一批具有国际竞争力的农垦企业集团，发挥农垦在质量兴农中的带动引领作用。

专栏 8 高素质农业人才队伍建设重大工程

1. 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培育。开展示范家庭农场、农民专业合作社示范社、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认定，带动提升新型经营主体发展质量，到 2022 年县级以上示范家庭农场、国家农民专业合作社示范社、国

家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认定数量分别达到 100000 家、10000 家、1500 家，新型经营主体生产的绿色有机农产品比重达到 90%以上。

2.新型职业农民培育。全面建立职业农民制度，深入开展新型职业农民整建制示范培育，加快建立一支结构合理、素质优良的新型职业农民队伍，到 2022 年累计实施现代青年农场主、农业职业经理人培养计划、农村实用人才带头人培训计划、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带头人轮训计划共 500 万人。

3.农垦国有经济壮大。加快垦区集团化和农场企业化改革，全面推行现代企业制度，健全法人治理结构，支持农垦率先建设农产品质量等级评价标准体系和农产品全面质量管理平台，全面推广中国农垦公共品牌。

第四篇 规划实施

加快构建质量兴农政策体系、评价体系、考核体系、工作体系，强化政策支持、责任分工、检查督导和组织领导，确保规划各项目标任务落实到位。

第十四章 完善质量兴农政策体系

第一节 加大农业绿色高效生产支持力度

建立以绿色生态为导向的农业补贴制度，支持有机肥、高效新型肥料、低毒低残留农兽药、绿色防控产品研发和推广，选择一批重点县市整建制推进果菜茶有机肥替代化肥和全程绿色防控试点，畅通种养循环渠道。扩大耕地轮作休耕制度试点范围，继续支持耕地保护与质量提升。支持农用作主、多元利用的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开发适用于绿色有机农产品和地理标志产品的保险品种。支持先进适用绿色农业节水技术研发与推广，促进信息技术在灌区建设与管理中的推广应用。

第二节 强化用地等配套政策保障

完善农业设施用地政策，满足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在仓储、加工、农业机械停放等方面的用地需要。支持发展农业托管服务、农田健康管理服务等新型服务方式。对质量兴农领军型企业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给予优先支持，提高农产品期货交易的现货交割质量标准。探索以质量综合竞争力为核心的增信融资制度，将质量水平、标准水平、品牌价值等纳入经营主体信用评价和贷款发放参考因素。

第十五章 构建质量兴农评价体系

第一节 科学构建评价指标

研究制定质量兴农监测评价办法，围绕评价数据真实可靠、科学合理，明确评价指标范围，将产品质量、产业效益、生产效率、经营者素质、农业国际竞争力作为重要评价内容，合理设置指标权重，准确评价质量兴农水平。

第二节 强化指标数据采集

以县级人民政府为主体，组织农业、林业、统计等相关部门开展评价指标数据的采集、整理、核实，进行本区域质量兴农水平自评价。省级农业农村主管部门会同相关部门审核认定有关县市评价指标数据，并给予指导服务，严禁虚报数据。

第三节 开展第三方评价

完善评价方式方法，采用信息化手段逐步实现过程评价和评价结果部省互联、数据共享。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

择优选择第三方评估机构，充分发挥第三方独立性和专业性优势，对质量兴农情况开展监测评估，重点对县域质量兴农情况进行评价。强化第三方评估过程痕迹管理，确保评估流程规范有序、评估过程客观公正。建立统一权威的评价信息发布机制，定期发布质量兴农综合评价信息。

第十六章 建立质量兴农考核体系

第一节 强化考核监督

加强质量兴农战略规划实施考核监督，将质量兴农绩效作为乡村振兴考核的重要内容。按照分级负责的原则，明确以县为单位进行考核，在第三方评价结果基础上，重点考核质量兴农的政策措施落实情况和群众满意度，将质量兴农任务清单、年度工作计划、工作台账等工作情况作为考核重要指标。充分考虑各地质量兴农的资源禀赋和发展基础，分区域科学考核评价质量兴农水平。

第二节 完善激励约束机制

建立健全质量兴农战略规划实施激励约束机制，将县级质量兴农工作情况考核结果与年度奖先评优挂钩，把是否发生重大农产品质量安全事故作为一票否决事项。对推进质量兴农取得显著成绩的单位和个人，按照有关规定给予表彰奖励。对落实不力的进行严肃问责，并视情节予采取约谈、通报批评等措施。

第十七章 健全质量兴农工作体系

第一节 加强组织领导

建立质量兴农部际沟通协调机制，将质量兴农作为农业现代化部际联席会议的重要议事内容，由农业农村部牵头，统筹推进质量兴农规划落实，协调解决重大问题，重大情况及时向国务院报告。各成员单位根据任务分工，细化工作措施，明确工作进度，确保工作质量，并根据工作职能，切实强化对本系统本行业的业务指导，形成部门间协同推进质量兴农的工作合力。

第二节 落实各方管理责任

强化地方各级政府落实质量兴农属地管理责任，推动各地主动担当作为。各地要把质量兴农工作纳入年度经济社会发展计划，定期研究推进本区域质量兴农工作，切实将落实质量兴农发展目标同解决当前突出问题结合起来，坚持问题导向，优先补齐短板，形成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工作格局。要根据本规划确定的发展目标、重点任务进行细化分解，逐一梳理形成可量化、可操作的质量兴农任务清单，形成具体实施方案，制定年度工作计划，建立工作台账。严格按照时间节点抓好组织实施，确保各项工作任务按期完成。

第三节 强化法治保障

各级政府要坚持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全面推进质量兴农工作。严格执行现行涉农法律法规，规范开展农业项目安排、资金使用、监督管理等工作，提高规范化、制度化、

法治化水平。加快推动法律法规制修订，推进农产品质量安全法、生猪屠宰管理条例和农作物病虫害防治条例等制修订，强化质量兴农法律支撑。深入推进农业综合执法，强化执法队伍建设，改善执法条件，促进依法护农、依法兴农。开展法治宣传教育，增强各级领导干部、涉农部门和农村基层干部法治观念，引导农民增强学法尊法守法用法意识。

第四节 动员社会参与

着力搭建社会监督参与平台，积极引导农民、媒体、专家、公众、社会组织等各方面广泛参与质量兴农工作，形成共同监督、共同参与的良好氛围。注重发挥农民群众的主体作用，深化农业领域“放管服”改革，创新优化政府服务，激发农民及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参与质量兴农的积极性创造性。加大质量兴农宣传力度，普及推广农产品质量安全知识，引导形成科学消费观念。建立质量兴农专家决策咨询制度，组织开展基础理论研究，夯实农业高质量发展理论基础。

